

证券代码：834794

证券简称：咸亨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√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结合  
现场和通讯结合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9 日 14:00。
- 通讯方式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9 日 14:00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794	咸亨股份	2024年4月24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（无锡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绍兴市绍三线永仁路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《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4,031,729.67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3,932,252.19 元，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31,021,200.83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8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提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相关事宜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

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余龙生、蔡秀君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专业务实、勤勉尽责，提议公司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9 日 13:00-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绍兴市绍三线永仁路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鲍勇, 联系地址：绍兴市绍三线永仁路, 联系电话：0575-88020442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 《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绍兴咸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8日